

十、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（适用于政府采购工程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北京市西城区园林绿化局（单位名称）的环二环绿道（西城段）景观提升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环二环绿道（西城段）景观提升项目（工程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北京力农园林绿化有限责任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营业收入为11093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0796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工程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：北京力农园林绿化有限责任公司（盖企业CA电子印章）
日期：2025年08月26日

注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

7. 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（适用于政府采购工程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北京市西城区园林绿化局（单位名称）的环二环绿道（西城段）景观提升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环二环绿道（西城段）景观提升项目（工程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北京绿美园林工程有限责任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营业收入为1161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1843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工程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：北京绿美园林工程有限责任公司（盖企业CA电子印章）

日期：2025年08月26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（适用于政府采购工程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北京市园林设计工程有限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北京市西城区园林绿化局（单位名称）的环二环绿道（西城段）景观提升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环二环绿道（西城段）景观提升项目（工程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北京市园林设计工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营业收入为6843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8306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_____（工程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_____（企业名称），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：北京市园林设计工程有限公司（盖企业CA电子印章）

日期：2025年08月26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